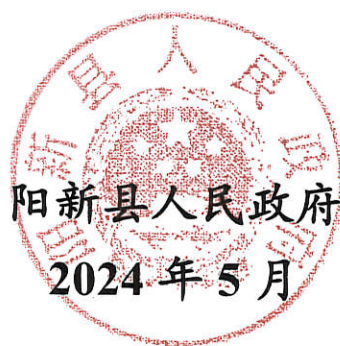


阳新县生态文明建设规划

(2024—2030 年)



目 录

前 言	III
第一章 工作基础与形势分析	1
(一) 建设基础	1
(二) 存在问题与机遇挑战	6
第二章 规划总则	11
(一) 指导思想	11
(二) 规划原则	11
(三) 规划范围	12
(四) 规划期限	12
(五) 规划目标	12
(六) 建设指标	13
第三章 规划重点任务	14
(一) 压实目标责任, 领航生态文明建设	14
(二) 严守生态安全, 构建绿色发展格局	15
(三) 壮大生态经济,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32
(四) 厚植生态文化, 助力生态阳新建设	40
(五) 完善生态制度, 护航生态文明建设	44
第四章 重点工程与效益分析	50
(一) 工程内容与投资估算	50
(二) 效益分析	50
第五章 保障措施	53
(一) 组织领导	53
(二) 监督考核	53

(三) 资金统筹	54
(四) 科技创新	54
(五) 社会参与	55
附表 1 阳新县生态文明建设规划指标表	56

前 言

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党的十八大将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五位一体”总体布局，明确提出要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定不移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努力建设美丽中国，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将“生态文明”写入宪法。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2023年1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指出建设美丽中国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要目标，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重要内容，明确了新时期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任务。生态文明建设是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必然要求。

湖北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省第十次党代会、省委十届四次全会明确提出“生态立省”重要战略，为我省生态文明建设指明了方向。省第十二次党代会进一步提出“坚决扛起生态大省政治责任，深化生态省建设，加快建设美丽湖北”。新时代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作出的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为新时期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方向指引和行动指南。黄石市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明确提出坚定不移奋进全省第一方阵，全力打造武汉都市圈重要增长极，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低碳发展，打造高品质生态环境，塑造绿色崛起新优势。黄石市发展战略为阳新生态文明建设注入强大动力。

阳新县地处鄂东南，与江西接壤，素有“荆楚门户”“百湖之县”“鱼米之乡”的美称，近年来阳新县委、县政府全面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积极推动生态文明建设，2015年阳新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批准了《阳新生态县建设规划（2014-2020）》，2022年5月阳新县获评“湖北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称号，生态绿已成为阳新县发展底色。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国家和湖北省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要求，进一步巩固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加快建成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阳新县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阳新县生态文明建设规划（2024-2030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按照国家、湖北省和黄石市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要求，结合阳新县生态文明建设现状和实际需求，提出了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目标、重点任务和工程措施，是全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纲领性、指导性文件，为今后一段时期制定相关规划和政策、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重要依据。

第一章 工作基础与形势分析

（一）建设基础

1. 区域特征

区位优势得天独厚。阳新地处湖北省东南大门，地理环境优越，位于长江中下游城市群“中三角”腹地，武汉“1+8”城市圈紧密层、东临长江黄金水道、西接京广，南通京九，北连武黄，具有承东启西、联南纳北的区位优势，是武汉都市圈的重要出口与东南枢纽，是长江经济带的重要支点。316、106国道横贯东西，杭瑞（杭州-瑞丽）、大广（大庆-广州）高速交汇境内，武九铁路（武汉-九江）、昌南城际高铁（武昌-南昌）贯穿全境，依托长江航运可上溯宜昌、重庆，下至南京、上海，距国家一类开放口岸黄石港水运码头仅50公里，境内“亿吨大港、百万标箱”的新港口岸，获批“全国创建多式联运示范港区”。阳新公铁水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基本形成，内联外射、通江达海、联通世界的枢纽地位日益突出。

自然资源蕴藏富饶。阳新县属幕阜山系，境内山峦起伏，峰岭叠嶂，有山场面积221万亩，襟江带湖，河湖纵横，水库星罗棋布，有列入省湖泊保护名录的湖泊63处，大中小型水库167座，45公里长江水道过境，全县水资源总量32亿立方米。矿产资源丰富，地下矿藏种类多，储量大，已发现的各种矿藏40余种，已探明储量的有22种，建材资源非常可观，石灰石储量50亿吨，大理石100万立方。生物资

源众多，有国家二级重点保护植物 10 种；国家一级保护动物 11 种；国家二级保护动物 64 种。

经济发展态势良好。2023 年地区生产总值 472.3 亿元、同比增长 17%，经济总量进入全市第二。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41 亿元，在全省 79 个县（市、区）排名前五。县域经济考核挺进全省二类县第 9。中部百强县上升 7 位，进位至第 84 位，入选全省“双集中”试点县，荣获全国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主要经济指标增幅全市领先，兴国镇、富池镇跻身全国综合实力千强。新型工业量质同升，已逐步形成机械制造、轻工纺织、水泥建材、医药化工为主导产业的工业发展体系。农业现代化加速推进，阳新县是全国著名的苧麻之乡、中国油茶之乡、湖北省产粮大县、林业大县、水产大县，南方玉米基地县、国家农业科技示范园区，全县耕地面积 85 万亩，盛产稻谷、油菜、玉米和苧麻。服务业发展稳中有进，入选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 8 个，仙岛湖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是“世界三大千岛湖”之一。

生态环境本底较好。2023 年阳新县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 86.7%，空气质量综合指数、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排名全市第一，国省控断面水质达标率 100%，建成区无黑臭水体，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地兴国城区富水水源地和王英水库水源水质均为 II 类及以上，达标率 100%。2023 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1%，完成黄石市下达目标。2023 年 EQI 值为 75.01，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区域环境噪声和道

路交通噪声昼间平均等效声级分别为 49.8 分贝、63.4 分贝，强度等级均为“一级”，总体评价均为“好”，功能区噪声昼、夜间达标率分别为 100%和 75.0%。

2. 工作基础

生态制度不断健全。2014 年成立了以县长任组长的生态文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每年制定年度实施方案。不断完善生态文明绩效评价考核，坚持把绿色发展、生态保护等工作纳入领导班子和分管环保领导班子成员的重要考核内容，严格执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度，印发了《阳新县委和县政府有关部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中央、省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基本整改完成。全面落实排污许可证制度，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实现全覆盖。强化环境信息公开，环境信息公开率达到 100%。落实县级党政主要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制度，2021-2023 年阳新县共完成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审计 6 个。全面推行“林长制”，制定出台了《阳新县全面推行林长制实施方案》联合发布《关于建立“林长+检察长”协作机制的实施办法》。河湖长制取得显著成效，明确各级河湖长 561 人，2023 年县镇两级河湖长累计巡河湖达 5328 人次。

生态安全全面保障。阳新县地表水水环境质量持续保持稳定。截至 2023 年，13 家沿江化工企业关改搬转全部完成，并通过验收，拆除非法码头拆除率达 100%，163 个长江排污口全部完成整治，长江阳新段的 7 个生态环境问题目前已全部完成整改。重点湖泊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推进网湖及

周边 12 个湖泊生态治理，制定网湖及周边湖泊水生态提升攻坚方案，网湖水质降磷及水生态恢复项目工程如期完成，水质消除劣 V 类。不断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完成了 2 个县级以上、12 处乡镇级和“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18 个农村级“百吨千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定，并形成了常态化监测机制。2020-2023 年，推动 14 个大气污染减排项目实施，大力推进扬尘整治、秸秆禁烧等治理，印发《阳新县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2023 年修订）》，空气优良率全市第一。制定并实施《阳新县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阳新县涉镉等重金属企业环境风险排查工作方案》等系列土壤生态环境保护管理文件，基本建立全县土壤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体系。

生态空间持续优化。编制完成《阳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阳新县共划分 13 个环境管理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位 3 个，重点管控单元 4 个，一般管控单元 6 个。完成生态红线评估调整，经过优化调整后，阳新县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为 606.099 平方公里，占县域面积 21.8%。2023 年完成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整合优化后阳新县共有 3 处保护地分别为黄石市网湖湿地自然保护区、七峰山森林公园、湖北阳新莲花湖国家湿地公园，总面积为 23734.21 公顷。大力开展林业建设，2023 年新增林地 7 万亩，全县森林覆盖率达到 27.66%。

生态经济逐步壮大。新型工业提质增效，“十四五”以来，全县累计实施 500 万元以上工业技改项目 102 个，完成技改

投资 71 亿元，2023 年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达到 483 亿元，相较上年增长 103%，机械制造、轻工纺织、水泥建材、医药化工工业体系日趋完善，生物医药、绿色建材产业获评为省级重点成长型产业集群。现代农业稳步发展，形成了水果、茶叶、中药材、蔬菜等八大重点农业产业链，大力推进“五个一”¹特色农业产业发展，全县特色产业面积达到 39.6 万亩，积极培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新增农业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30 家。服务业实现突破性发展，入选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单位，王英镇入选湖北旅游名镇，南市村入选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排市滴水涯、枫林地心大峡谷等景区投入运营，天空之城获评湖北旅游新地标，仙岛湖被外交部面向全球推介，2023 年全县接待游客 504 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25 亿元。

生态生活全面提升。持续推进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完成了 2 个县级以上、12 处乡镇级和“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18 个农村级“百吨千人”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划定。城市生活污水处理能力得到保障，阳新县共有 19 座污水处理厂，其中 1 座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4 座工业废水处理厂，14 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均为一级 A，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 96.3%。实现了城乡垃圾治理全覆盖和城乡垃圾处理一体化，已建成“统一收集、统一转运、统一处理”的城乡垃圾治理长效管理机制，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

生态文化充分弘扬。丰富生态文明载体，阳新县历史文

¹ “五个一”：指一壶油、一片叶、一只屯鸟、一条鱼、一篮果。

化丰富，主要有民居文化、红色文化、民俗文化等，阳新县将生态文化与地方特色历史文化深度融合，连续三届被评为“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现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2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5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9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38项。将红色旅游与生态旅游相结合，以国家级非遗专业文化舞台艺术为载体，打造《库岛红烛》《载梦的小船》《火红的山茶花》《布贴女》等剧目，打造全国红色文化旅游名城。丰富生态文化宣传模式，积极举办阳新县新春文化节、龙舟赛、军垦五夫生态园葡萄文化旅游节、石田古驿油菜花音乐旅游节、枫林茶花节、三溪红枫文化旅游节、网湖花鸟世界旅游区蓝莓节等文化旅游节庆活动。

（二）存在问题与机遇挑战

1. 存在问题

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压力较大。产业结构不优，工业产值及附加值均不高。优势产业以纺织鞋服、水泥建材等传统产业为主，制造业处于产业链低端，以水泥建材、化工等为代表的重工业占比达到80%以上，有色矿山、采石、化工等企业占全县规上企业总数的44%，高耗能产业占工业总产值比重超过50%，产业结构偏低、偏重。生态产品价值转化路径尚不明晰，较好的生态本底资源未得到充分利用。

生态环境质量有待提升。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压力较大，2021-2023年PM_{2.5}浓度从32 μg/m³上升为38 μg/m³，未

到达国家空气质量二级标准。湖泊水环境质量有待提升，网湖和朱婆湖总磷存在超标风险，未稳定达到Ⅲ类水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难度较大，部分农村沟塘仍存在脏乱差的情况。

生态环境风险需持续关注。气候灾害风险防范能力有待提升，阳新县是鄂东南地区有名的“暴雨中心”和“洪水走廊”，极易发生局部洪涝灾害。地质灾害点分布广而密，主要存在滑坡灾害风险。县域内共有 27 座一、二级环境监管尾矿库和 18 座三级环境监管尾矿，虽然 27 家已闭库，但潜在环境风险仍需关注。“百吨千人”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有待加强，农村饮水安全保障能力有待提高。

环境监管能力较为薄弱。环境监测、监察能力较为薄弱，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尚不健全，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向乡镇、村延伸不够。基层生态环境执法面临诸多困境，污染治理投入缺口较大，环保机构人员装备不足，与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要求尚有差距。

社会广泛参与生态文明建设机制尚未形成。阳新县群众已具备一定环保意识，但在践行生态文明理念方面仍然缺乏自觉性和主动性，文明素养和生态环保科学知识普及仍需提升，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参与度有待提高。生态环境保护与治理的资金投入不足，社会资本参与环保投资、生态环境治理的积极性不高，基于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模式实践不足，仍未形成健全的生态产品市场化机制。尚未形成全社会共同推进环境治理的良好格局，政府主导、市场主体、多方共治的体制机制有待进一步建立健全。

2. 发展机遇与挑战

(1) 发展机遇

生态文明建设迈入新阶段。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强调要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推进美丽中国建设，明确了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任务。2023年1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发布，强调必须把美丽中国建设摆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突出位置，保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定力，坚定不移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建设天蓝、地绿、水清的美好家园，为生态文明建设指明了方向。随着国家“中部崛起”“乡村振兴”“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等战略深入实施，对于生态环境保护的投入力度持续加大，推动着阳新生态文明建设加速进行。

省级重大战略提供支撑。2013年，湖北省被环境保护部批准为生态省建设试点省份，成为十八大之后的首个生态省建设试点省份。《湖北生态省建设规划纲要(修编)(2021-2030年)》提出加快创建进度，力争2025年基本达到生态省建设要求，并申报国家验收，为全省生态文明建设明确了目标。2022年，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确立了“努力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的奋斗目标，将以流域综合治理为基础推进四化同步发展。湖北省委、省政府为支持生态省和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建设，提出流域综合治理、绿色低碳发展、

城镇和产业“双集中”发展、供应链体系建设、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等多项重要行动，为阳新县深化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持续动力和重要支撑。

区域发展布局引领。湖北省深入推进以流域综合治理为基础的“四化”同步发展，全领域、全过程、全方位支持武汉都市圈建设的政策也相继出台，赋予了黄石市建设成为以武鄂黄黄为核心的武汉都市圈的重要增长极的战略定位，黄石市坚定不移加快打造武汉都市圈重要增长极，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锚定2027年黄石市建成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的目标，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也为阳新县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提供了方向指引。

（2）挑战

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与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的任务艰巨。阳新县正处于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阳新的开局阶段，新阶段对阳新县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都有更高的要求。阳新县工业仍以传统制造业为主，高新技术产业占比偏低，高能耗企业转型面临较大挑战。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期间，随着经济社会较快发展，在区域环境容量有限的背景下，统筹好发展和安全、生态和经济的任务艰巨。

生态环境保护结构性、根源性、趋势性压力尚未根本缓解。通过实施深入实施污染防治攻坚战、环保督察等系列专项行动，阳新县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取得显著成效。但成效并不稳固，PM_{2.5}不降反升，网湖水质不能稳定达标等问题一定程度上反映出阳新县生态环境问题的结构性、根源性、

趋势性压力尚未根本解决，生态环境治理能力不足等问题仍然存在，解决生态环境问题的难度和边际成本越来越大，给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带来更大压力和挑战。

第二章 规划总则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和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推进落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部署，坚持新发展理念，立足新发展阶段，融入新发展格局，不断优化空间布局、转变发展方式，统筹城乡区域和资源环境协调发展，不断推动阳新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环境高水平保护，推动绿色发展，精心打造宜居宜业“生态阳新”。

（二）规划原则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在发展中保护、在保护中发展，大力推进生态产业化和产业生态化，促进各类资源科学开发和合理利用，以绿色发展推进阳新全域高质量发展。

统筹推进，重点突破。围绕建设指标，补齐短板，统筹谋划和推进生态文明示范建设各项任务。突出重点，分步实施，优先推进环境质量改善、重点产业的生态化转型以及重点区域、重点领域的污染防治和生态建设。

政府主导，全民参与。发挥政府在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中的决策主体、监管主体和服务主体作用，加大公共财政投入，完善体制机制，加强宣传引导，促进全民参与，形成强大合力。

以人为本，民生为先。以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态环境的向往、增进生态环境民生福祉为导向推进各项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切实解决人民群众最为关注的突出环境问题，改善人居环境，提高生态产品供给能力，让人民群众共享生态文明建设成果。

(三) 规划范围

本规划的空间范围为阳新县全域面积 2780 平方公里，下辖 22 个镇区，包括：兴国镇、富池镇、黄颡口镇、韦源口镇、陶港镇、白沙镇、浮屠镇、三溪镇、王英镇、龙港镇、洋港镇、排市镇、木港镇、枫林镇、太子镇、大王镇，阳新经济开发区、城东新区、率洲管理区、半壁山管理区、荆头山管理区和金海开发区。

(四) 规划期限

基准年：2023 年

规划实施年限：2024—2030 年。

(五) 规划目标

1. 第一阶段：全面创建阶段（2024—2027 年）

着力推动阳新经济结构优化、产业生态转型和布局调整，持续巩固提升已达标的各项建设指标。使阳新县生态制度更加健全，生态环境质量稳中有进、生态空间持续优化，生态宜居水平不断提升、生态经济量质齐升、生态文化更加繁荣。

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创建取得实质性进展，力争到 2027 年各方面达到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考核要求，获得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称号。

2. 第二阶段：巩固提升阶段（2028—2030 年）

进一步巩固和提升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成果，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长效机制基本形成，绿色转型全面升级，高水平保护与高质量发展相得益彰。到 2030 年，阳新县生态制度全面完善，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生态空间更加稳固，生态经济全面升级，生态生活方式蔚然成风，生态文化深入人心。

（六）建设指标

根据《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县）建设指标》《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规程》（环办生态〔2024〕4 号）中的要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县）建设指标共设置 25 项，其中约束性指标 19 项、参考性指标 6 项。详见附表。

第三章 规划重点任务

（一）压实目标责任，领航生态文明建设

1. 健全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考核制度

优化党政实绩考核体系，进一步发挥党政实绩考核的指挥棒作用，提高生态文明建设相关指标在党政实绩考核中的比重，将降低资源能源消耗、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发展生态产业与推行生态生活方式等内容纳入党政实绩考核体系。到2027年，生态文明建设相关工作占党政实绩考核的比例稳定保持23%以上。

2. 严格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

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湖北省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职责规定》和《湖北省贯彻〈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严格落实责任体系及责任追究制度、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落实环境保护“一票否决”。

3. 推进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推动阳新县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和规范化，加强对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工作指导，阳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和生态环境分局应当加强联动，为审计提供专业支持和制度保障，积极支持、配合审计机关开展审计。建立健全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

审计情况通报、责任追究、整改落实等制度，并逐步探索和推行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结果公告制度。

4. 强力推进环保督察交办问题整改

聚焦中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要求，推动问题整改，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紧盯重点、跟进压责。对中央督察组交办问题及其他突出环境问题进行研究复盘并及时交办。对照督察重点和县情实际，聚焦现场问题开展监督检查。针对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隐患，紧盯问题整改，聚焦工作闭环。

(二) 严守生态安全，构建绿色发展格局

1. 优化国土空间布局

构建“一主一副两心、一轴两带”²的城镇空间格局。支持兴国、城东、经济开发区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打造县域就地城镇化核心承载区。支持富池镇建设县域副中心，与滨江城镇高效联动发展，融入长江经济带，重点推动城镇道路交通、给排水设施、电力能源设施等基础设施建设和提质增效。提升韦源口镇、龙港镇两个中心镇发展能级，充分发挥中心镇对周边区域的服务带动作用，打造远郊城镇公共服务和城乡统筹节点。逐步形成以东西向道路沿线城镇为重点的城镇发展轴、以韦源口、黄颡口、富池为重点的沿江城镇发展带、以中部南北向城镇连接中心城区的中部发展带，强化对乡村

² “一主”：县城主中心，即中心城区；“一副两心”：富池副中心、韦源口中心镇、龙港中心镇；“一轴”：以快速公路沿线城镇为重点的东西向城镇发展轴；“两带”：以韦源口、黄颡口、富池为重点的南北向沿江城镇发展带；

地区的统筹作用，加快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社会事业的发展，改善人居环境品质，突出现代农业、生态保护等功能。

筑牢“一江、一水、两山、多湖”生态安全格局。守护 45km 长江黄金水道。加强富水水系保护，推进富水水系沿富河生态流域及周边水系生态环境保护，建立串联网湖湿地保护区与仙岛湖风景区以及多个湖泊的生态廊道。加强父子山系、笔架山系县域内主要山脉及周边附属低山丘陵的生态环境修复与保护。持续推进网湖、仙岛湖、大冶湖等湖泊生态修复。

构建“一轴两带五核四片”的产业空间格局。打造对接黄石产业发展的黄阳一体发展轴。建设沿江高质量发展示范带和横向商贸物流发展带。形成以中心城区为主导的综合产业极核，以新港（物流）工业园为主导的物流产业极核，以滨江工业园为主导的高新产业极核，以黄石国家农村产业融合示范园为主导的农业产业极核，以仙岛湖生态旅游区为主导的旅游产业极核，五个极核共同驱动阳新县产业发展。形成以中心城区综合产业向外辐射的核心产业建设发展区，以滨江产业为主导的东部滨江工业集聚发展区，以特色种植和加工为主导的中部农业产业发展区，以西部生态农旅为主导的生态旅游融合发展区。

构建“一横两纵四区”³农业空间格局。以国家农业科技产业园为抓手，保障粮食生产安全，构建高质量现代特色农业

³一横：三产融合示范带。两纵：农旅融合示范带、现代农业示范带；四区：北部都市农业发展区，中部现代农业发展区，西部山丘农林区，东部山丘农林区。

产业体系。以黄石国家农业科技园区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立足鄂东江南门户，辐射武鄂黄黄城市群和长江经济带沿线城市。促进农业现代化发展依托幕阜山脉和大广、杭瑞高速，以生态保育、生态涵养为特色，推进农旅融合发展，打造农旅融合示范带。依托特有自然资源特色，发展高效农业打造特色农业示范带。

2. 严格生态空间用途管控

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按照生态空间、农业空间、城镇空间，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划定成果，优化国土空间保护和开发格局，实行“三区三线”分级分类管控，加大生态空间保护力度，落实国土空间管控制度，严格控制生态空间转为农业、城镇空间。制定城镇发展区、农产品产区、重点生态功能区的分区环境管治要求，明确环境功能目标，提出环境准入要求，确立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统筹全县开发保护布局。实行长江流域和重点流域负面清单。严守阳新县兴国城区富水水源地、富水水库、王英水库等重要湖库、七峰山森林公园、莲花湖、网湖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红线，强化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等区域的生态保护。

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在产业布局、结构调整、资源开发、城镇建设、重大项目选址时，应强化国土空间规划的指导约束，将确定的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及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作为重要依据，为高质量发展提供空间和生态环境保障。组织开展优先保护单元的生态保护与修复，维护生态系统服务

功能。切实加强重点管控单元的污染物排放管控和环境风险防控，为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重要保障。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树立底线思维，确保发展不超载、底线不突破。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并勘界落地，确保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全面坚守生态保护红线区、土壤保持红线区等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红线面积保持在 606.099 平方公里以上。

3. 加强自然保护地保护

建立“1+2”自然保护地体系。形成以湖北网湖省级湿地自然保护区为基础，七峰山森林公园、莲花湖国家级湿地公园等为补充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坚持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为辅，分区分类开展受损自然生态系统修复，持续推进网湖湿地保护和修复工程。争创网湖国家湿地自然保护区和七峰山国家森林公园。全县重要的自然生态系统、自然遗迹、自然景观和生物多样性得到系统保护。

强化自然保护地监管。以保护自然、永续发展为目标，共同开展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监督管理。完善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工作制度，定期开展自然保护地人类活动实地核查，深入推进“绿盾”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严肃查处违法违规活动。推进生态状况监测评估，加强自然保护地信息化建设，建设智慧自然保护地，构建“天空地人一体”的生态监测网络，提升自然保护地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定期开展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保护成效评估，强化评估成果运用。

4. 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积极推进碳达峰碳中和行动。实施以二氧化碳排放强度控制为主，二氧化碳排放总量控制为辅的制度。积极落实碳达峰、碳中和关于能源结构调整、碳排放交易、企业用能创新等政策措施及行动方案。围绕建材、化工等重点行业，加快节能技术改造，推广节能先进技术装备。加强与省、市级衔接，加快制定碳达峰行动方案，明确达标路线图和时间表。积极探索实践“零碳经济”，大力发展低碳经济、绿色产业。

控制温室气体排放。控制工业企业二氧化碳排放，推动工业企业低碳节能改造。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控制建筑领域二氧化碳排放，推广使用绿色建材和新型建造方式，大力发展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推进绿色生态城镇、绿色社区、绿色校园、绿色医院建设。加强标准化规模种养，控制农田和畜禽养殖甲烷和氧化亚氮排放。控制废弃物处理温室气体排放，加强污水处理厂和垃圾填埋场甲烷排放控制和回收利用。加强甲烷、氧化亚氮、全氟化碳、六氟化硫等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排放控制和管理。加强温室气体监测，将温室气体逐步纳入生态环境监测体系统筹实施。

提升生态碳汇能力。有效扩大森林面积和蓄积量，增强森林碳汇功能。谋划推进碳汇交易，在木港、洋港、浮屠和枫林等镇实施林业碳汇项目，加快开发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林业碳汇产品。增加湿地碳汇，开展网湖湿地和莲花湖湿地等湿地的碳汇本底调查、碳储量评估、潜力分析，实施湿地生态保护修复碳汇成效监测评估。大力推广秸秆生物质炭、粉

碎还田等技术，提升土壤有机碳储量，增加农田碳汇。

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完善自然灾害监测预报预警体系，健全灾害预警信息发布制度，提升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风险早期识别和预报预警能力，增强自然灾害科学防控能力。重点加强水安全保障，着力提升富河、三溪河等县域重要河流排涝抗洪能力。完善防汛应急预案体系，提升洪涝监测预警能力和防御工程标准，加快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加强防灾减灾应急宣传教育，提升幕阜山一带、丘陵地区森林火灾、滑坡、泥石流、干旱等灾害防御能力。完善灾害救助和灾后恢复重建机制，引导社会力量参与灾后恢复重建。推广巨灾保险试点，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推动涉灾部门的协调联动，加强各种自然灾害管理全过程的综合协调。

5. 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

强化水资源保障。持续开展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提高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管理水平，加强水质安全监测、监管执法、信息公开。持续排查整治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扎实开展“回头看”工作，巩固提升治理成效。完善饮用水水源地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抢险能力建设。确保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安全，保障全县2个县级、12个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18个“百吨千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的比例达到100%。以富水—王英水库等河湖库水系连通工程为纽带，优化水资源配置，构建稳定可靠、多源互补、高效调控的水资源配置网络体系。加强兴国城区富水、半壁山饮用水水源地和王英水库布局建设，积极开展

水域联防联控，完善多源联动的水系布局，加强水源地特别是饮用水源地保护、优化水资源配置、建设节水型社会，以供水水质提升工程为抓手，提标升级农村饮水工程，健全城乡供水工程管理长效机制，保障供水安全。遵循“建大、并中、减小”原则，加快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龙洋水厂、31处小型集中供水工程改造等建设。加快阳新县老城区供水管网技术改造，降低供水管网漏损率，加强二次供水管理。

加强水环境综合治理。坚持污染减排和生态扩容两手发力，统筹长江阳新段、富河、网湖、王英水库等重点流域污染防治和水环境综合治理。以重点流域产业准入负面清单措施调整沿岸产业布局。加强工业废水集中治理，积极推进新港园区、城北工业园、滨江工业园三大工业园废水处理配套设施建设，保持工业园区污水管网全覆盖、污水集中处理达标排放。加快补齐宝塔湖及14个城镇污水收集与处理设施短板，加强污泥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推进各级污水管网建设，加大污水管网提标升级和雨污分流改造力度。加强阳新县老城区和城乡结合部等区域的污水管网改造力度。加快完成网湖等各类入湖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建立完善的长江入河排污口监管长效机制。严控航运水污染物直排，严厉打击化学品非法水上运输及油污水等非法排放行为，加强港口码头和船舶污染防治，长江、富水河道的港口、码头按要求建设废油、生活污水和垃圾的收集处理设施。持续推进黑臭水体整治范围向乡镇、农村覆盖，完善农村生活污水收集管网和污水处理设施。构建小微水体治理管护长效机制，坚持

问题导向，因地制宜制定小微水体整治方案。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加快推进畜禽养殖粪污综合利用，全面推进畜禽养殖粪污处理基础设施标准化改造。到 2027 年，长江干流国控断面、长江跨界断面水质达到或好于Ⅲ类的比例均达到 100%，阳新县城镇污水处理率达到 95%以上，阳新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 48.38%以上。

推进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推进网湖生态保护与修复，推进入湖支流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及湖泊生态系统恢复重建。保障河湖生态水量，打通断头河，沟通小微水体，推进河湖水系联通，保障富池口控制断面基本生态流量（水位）保证率不低于 90%。强化生态流量泄放监控能力建设，推进重点河湖网湖、朱婆湖生态流量调度与监管，保障河湖生态流量（水位）下泄。加强河湖岸线保护，对富水流域网湖、莲花湖等重点河湖的岸线实施特殊管制，划定河湖岸线保护范围，制定河湖岸线保护规划，严格控制岸线开发建设，促进岸线合理高效利用。加强河湖缓冲带、沿河环湖生态防护林和水源涵养林建设。打造沿河生态绿道，组织开展绿道美化工程，做好日常监督保护，因地制宜建设居民日常休闲运动的生态绿道。加快推进美丽幸福河湖试点建设，稳步推进幸福河湖示范村湾、农村小微水体“一村一景”等创建工作。

6. 持续改善环境空气质量

深入推进工业减排治理。加快推动水泥行业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强化源头控制，末端治理应采用成熟稳定的污染治理技术，水泥窑配备两种及以上低氮燃烧技术，采取有效

措施控制氨逃逸。持续推动常态化水泥错峰生产，对水泥熟料生产线错峰生产实施差异化管控，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并稳定运行的水泥生产线可缩短错峰时间。实施工业炉窑深度治理，按照“淘汰一批，替代一批，治理一批”的原则，分类提出整改要求，明确时间节点和改造任务。实施精细化、网格化的管理，确保全县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和PM_{2.5}浓度达到黄石市下达目标，并持续改善。

强化面源污染精细化管理。强化道路扬尘整治工作，推进吸尘式机械化湿式清扫作业，加大城市外环路、城市出入口、城乡结合部等重要路段冲洗保洁力度，加强渣土车扬尘全过程管理，实现动态跟踪监管，到2025年，建成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70%左右。强化裸土及矿山扬尘精细化管理，大型矿石干散货码头物料堆场应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行业标准设置抑尘措施，基本完成抑尘设施建设和物料输送系统封闭改造。加强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提高秸秆还田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健全秸秆收储运服务体系，提升产业化能力，提高离田效能。严格秸秆露天禁烧管控，综合运用卫星遥感、高清视频监控、无人机等手段，提高秸秆焚烧火点监测精准度。完善网格化监管体系，充分发挥基层组织作用，开展秸秆焚烧重点时段专项巡查。依法加强禁限鞭管控。开展餐饮油烟、恶臭异味专项治理，加强部门联动，因地制宜解决群众反映集中的油烟及恶臭异味扰民问题。

持续开展移动源治理。常态化实施路检路查、监督抽测等工作，完善生态环境部门检测取证、公安交管部门实施处

罚、交通运输部门监督维修的联合监管执法模式，强化用车环保达标监管，加强重型货车路检路查和入户检查。公共领域新增或更新公交、出租、城市物流配送、轻型环卫等车辆中，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 80%。加大非道路移动机械环境监管力度，持续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统一编码登记，划定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控制区。推进新港物流园等工业园区内部作业车辆和机械新能源更新改造。到 2025 年，基本消除非道路移动机械“冒黑烟”现象，基本淘汰第一阶段及以下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持续开展油气回收整治，扎实开展成品油市场专项整治，对车用油品质量进行抽检和整顿，禁止使用不符合国六标准的汽柴油，坚决打击将非标油品作为发动机燃料销售等行为。

强化污染物协同治理。制定精准化、系统化的 PM_{2.5} 与 O₃ 污染协同控制治理方案，明确控制目标、路线图和时间表。完善区域协作机制。积极推进阳新县及其周边传输通道城市大气联防联控，构建秋冬季 PM_{2.5}、夏季 O₃ 区域联防联控协作机制。PM_{2.5} 与 O₃ 预报准确率进一步提升。抓好 NO_x 和 VOCs 协同减排。全面加大医药、鞋业、汽修等重点行业 VOCs 治理力度，深入开展无组织排放控制，按照“应收尽收、分质收集”原则，全面提升 VOCs 废气收集效率。对照《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开展 VOCs 无组织排放问题排查整改，确保稳定达标排放，推进多部门联合执法检查。严格执行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 VOCs 含量限值标准。

加强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按要求修订重污染天气应急

预案，细化限产限排等应急管控清单，强化区域应急联动。建立大气环境质量异常情况预警管控机制，进一步提升精准治气水平。以减少重度中度污染天气为着力点，分解落实攻坚目标，明确错峰生产、扬尘管控和错峰运输等重点措施，企业、工地等制定具体落实措施，细化完善应急管控工程项目名单。重污染天气期间加密执法检查频次，严厉打击超标排污或不落实重污染应急减排措施等行为。

7. 深化土壤风险管控和修复

强化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源头管控。定期对城北工业园、滨江工业园、银山地块、富水地块以及富水水源地和王英水库水源地等重点区域开展监测，在污染行业企业及周边、饮用水水源地周边重点区域土壤、地下水设置风险监测点位。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环境监管，对远大富驰医药、驰顺化工、银山矿产品加工等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和地下水重点监管单位污染源周边，进行开展监督性监测，加强地下水污染源头防控和风险管控。以“一企一库”“两场两区”⁴为重点，开展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持续推进城北工业园、滨江工业园等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工作。加强对全县 27 座一、二级环境监管尾矿库和 18 座三级环境监管尾矿库土壤和地下水隐患排查和监管。

推进耕地保护修复与可持续安全利用。实施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保护永久基本农田，保持基本农田在 753900 亩

⁴ “一企一库” “两场两区”：即化学品生产企业、尾矿库、危险废物处置场、垃圾填埋场、工业集聚区、矿山开发区

以上，耕地保有量在 827200 亩以上。根据阳新县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定结果，分类落实农用地土壤环境保护和安全利用。对优先保护类耕地实行严格保护，确保规划期间优先保护类耕地面积不减少，耕地污染程度不上升。对安全利用类耕地，优先采取农艺调控、替代种植、土壤改良、轮作、间作、生物修复等农艺和理化措施；对严格管控类耕地，开展种植结构和用地功能调整，确保严格管控类耕地面积不增加；对拟开垦为耕地的未利用地、复垦土地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加强未利用地的分类管理。对于受污染耕地开展生态治理修复，促进耕地休养生息和可持续发展。到 2025 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3%。

加强建设用地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加强建设用地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地块管理，根据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果，及时将需要实施风险管控、修复的地块纳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定期更新并向社会公开。全面梳理和明确用途拟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等用地的地块数量和分布情况，持续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持续开展污染地块修复工程，推进银山地块土壤污染治理项目评估验收，推进洋港煤炭塌陷区综合治理等项目。

8.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

强化全县声环境功能区规划管理。推进声环境功能区优化调整工作，进一步优化完善声环境监测网络，补齐补足声环境监测点数量，加强城市区域声环境质量、道路交通噪声、城市功能区声环境质量例行监测与评价，不断提高声环境质

量评价的准确性。保持声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保持稳定，声环境质量稳中向好。

加强噪声监督管理。严格建设项目噪声管理，对新建、改建、扩建可能产生噪声污染的建设项目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加强社会生活噪声监管，边界环境噪声不得超过国家规定标准。督促建筑施工单位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使排放噪声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加强交通运输噪声监管，减轻道路交通噪声污染。加强工业噪声监管，以噪声投诉厂矿企业为重点，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采取噪声治理措施，确保达标排放。加大对噪声污染防治工作的监管及执法处罚力度。

9. 强化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

推进国土绿化行动。制定实施林地保护红线管理制度，落实林地总量管控和定额管理，严格划定林地封禁保护区。加强林业重点工程建设，重点推进长江、富河、幕阜山、父子山一带宜林荒山绿化、干堤绿化提升、天然林保护，加快推进大德山、后脑山、父子山等重点山系封山育林，实现“全视角”连线呈绿、连片成景，增强区域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等生态功能。以森林城镇、森林乡村创建活动为平台，采取整村推进、连片绿化的方式，加大乡村绿化美化力度，重点抓好“四旁”绿化、围村片林和农田林网建设，打造休闲绿地、小游园、绿色庭院等精品工程，保护古树名木。加强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监测与防控体系建设。加强林业行政执法机构和队伍建设，强化森林督查，严厉打击各种破坏森林资源等违

法犯罪行为。

加强湿地生态系统保护。建立湿地管理体系，充实和完善以网湖湿地、莲花湖湿地公园和七峰山白水汤自然保护区为主体的湿地保护体系。以长江、富河、网湖、莲花湖、王英水库、富水水库等区域为重点，通过实施退耕还湿、退垸还湖还湿、退渔还湿、植被恢复、栖息地保护、水污染防治以及江河湖泊连通等工程，维护区域生物多样性，改善湿地生态质量，逐步恢复湿地生态功能。持续推进网湖、仙岛湖等重点湖泊、湿地的湖草系统综合整治和自然恢复，巩固和扩大生态空间，增强自然生态功能。健全湿地保护管理机构，加强基础设施等建设，提高湿地保护管理水平，保护好阳新县的湿地资源。

推进矿山环境生态修复。按照“宜林则林、宜耕则耕、宜草则草、宜建则建、宜景则景”和“一矿一策”的原则，引进最新矿山复绿科技成果以及损毁土地复垦和生态重建新技术，加快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到 2025 年，历史遗留矿山综合治理率达到 100%，新建绿色矿山 5 座。

加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提升长江及重要支流源区水源涵养能力，加强水源涵养区和生态缓冲带保护。在长江、富水、幕阜山重要水源涵养区，加强现有植被保护，合理开发自然资源，限制开发建设活动，最大限度地减少人为因素造成的水土流失。加快推进生态清洁小流域示范建设。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推进实施《湖北省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纲要》。提升生物安全管理水平，严格落

实生物安全法。持续推进生物多样性调查监测，探索人工智能应用，推动生物多样性监测现代化。优化生物多样性保护空间，加强对网湖自然保护区的保护，对珍稀濒危动植物予以重点保护。坚定不移推进长江十年禁渔工作，科学规范开展增殖放流，强化长江阳新段四大家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朱婆湖花鱼骨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等的监管。开展东方白鹳调查与拯救、候鸟及野生动物疫病监测与防控工作，实施白鹭引回工程，建立候鸟自然保护区。加强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保护，禁止非法捕杀、交易、食用野生动物行为。强化外来入侵物种综合治理，加强草地贪夜蛾等有害生物防治。构建外来物种风险评价和监管技术支撑体系，完善传染病、动植物疫源疫病等监测防控体系。

10. 有效防范生态环境风险

强化固体废弃物和危险废物利用处置。推进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加强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推进固体废物处置设施建设，加快轻纺类工业废物的高效再生和资源化利用技术研究，健全固体废物闭环式监管体系。利用黄石市建设国家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基地和创建无废城市契机，推动固废综合利用产业规模化、高值化、集约化发展，补足大宗工业固废资源化短板。严格落实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考核要求，定期在湖北高能鹏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湖北中环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湖北尚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等涉危重点企业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检查评估工作。增强医疗废物应急处理能力。逐步减少危险废物填埋处置量。

加强化学品和新污染物治理。开展化学物质环境信息调查、监测，探索开展环境风险评估，排查环境风险源的种类、数量、规模和分布信息等，建立重点防控企业名单。加强化学品管理能力建设，严格开展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登记，建立化学品环境管理信息系统，完善危险化学品储存和运输过程中的环境风险管理，加强对特征污染物类重点防控化学品排放的日常监测和突发环境事件高发类重点防控化学品的管理。全面落实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制度，规范抗生素类药品使用管理，减少新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

加大重金属污染防治力度。严格按照国家涉重金属行业污染防治要求，以铅、镉、汞、砷、铬为重点，全面排查全县涉重企业。强化湖北帝洲矿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阳新县银山矿产品加工有限公司等涉重金属污染物排放及周边环境中的重金属监测及防治。开展涉重企业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和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重点推动涉重金属行业重金属非常规污染物削减。鼓励涉重金属行业有毒有害原料（产品）替代品的推广应用。严格执行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标准，加强涉重金属行业企业监管和执法，严防重金属污染物非法排放。

严格核与辐射环境监管。构建严密的核安全责任体系，全面提高核安全监管能力，健全核安全监管体系。加强全县27家核技术利用单位放射性废物（源）安全管理，强化核技术安全利用管理。组织开展对阳新县使用放射源同位素及II类射线装置的企业进行辐射安全隐患排查，常态化开展辐射监管系统质量核查，提升核事故应急能力。

完善风险防控与应急管理体系。加强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划定高风险、中风险和低风险区域，推进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区分类分级管理，严格重大突发环境事件风险企业监管，建立企业环境风险动态管理数据库。加强富水等重点流域风险应急能力建设，编制“一河一策一图”环境应急响应方案。加强突发事故应急预案和决策支持系统建设。深入推进 45 家尾矿库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工作，防范化解尾矿库重大环境风险。加强环境应急能力建设，加强环境应急监测装备建设和应急物资储备，加强应急监测专业队伍培训和应急监测演练，完善环境风险源数据库。建立科学、高效的环境应急监测快速响应与联动机制。

(三) 壮大生态经济，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1. 积极发展生态产业

(1) 推进生态工业发展

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倍增计划，大力发展绿色建材、智能制造、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发挥硅灰石、方解石、石英石等原材料工业优势，积极申报省级重点成长型产业集群，依托恒驰电子、中培电子，发展刚性、柔性印制电路板材料，打造黄石光电子信息产业材料生产基地，建成全国最具影响力的新材料基地。以奥莱斯、安达精密、洪南机械、伟斯机械为龙头，以黑色金属材料为依托，以发展铸造产业为基础，整合现有的制造产业，延伸产业链条，培育智能制造产业集群。以远大医药为主体，对接武汉国家级大健康产业基地，不断完善“化工原料—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化学制剂”产业链条，发展生命健康产业集群。

实施创新驱动战略。以省级创新型县建设为契机，加快搭建园区企业家协会和创新产业联盟平台，推动产学研对接，保持规上制造业企业研发机构全覆盖，加快推进工业互联网融合发展，不断提升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比重。鼓励支持企业运用新技术、新工艺，建设一批智能生产线、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化工厂，实现向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转型升级，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和附加值，促进企业向产业链中高端迈进。加强与高等院校合作，推进与湖北大学和湖北师范大学签署全面战略框架协议。围绕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绿色建材、

智能制造等产业领域，建设产学研紧密结合的各层级新型产业技术研究院。

（2）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

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围绕种养规模化、生产标准化、加工精深化、营销品牌化要求，高质量打造水果（柑桔、黄桃）、茶叶、中药材、蔬菜（湖蒿、食用菌）、优质稻米、食用油（油茶、菜籽油）、水产、畜禽及畜禽产品（生猪、禽蛋）等八大重点农业产业链建设，持续重点打造“一片叶、一壶油、一条鱼、一只屯鸟、一篮果”等“五个一”特色主导产业，加快推进特色鲜明成体系的生态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建设，加强对阳新苎麻、阳新柑橘、阳新屯鸟、韦源口螃蟹、阳新鲫鱼等品牌的培育和保护，提升生态产品溢价。积极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加快农业种质资源库（圃、场）建设，大力支持粮油、果蔬、水产、畜禽等新品种推广，加快推进“阳新屯鸟”等良种繁育基地建设。

推动农产品加工精深化。引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提升农产品精深加工水平。扶持山茶油、菜籽油加工项目。支持茶叶加工厂引入精制茶叶生产线，稳定提升茶叶品质。推进中药材炮制加工和精深加工，开发药食同源的保健食品、功能食品、药膳等。延伸拓展稻谷、专用米、功能性淀粉、休闲食品、蛋白质、功能食品的精深加工链条。支持水产品系列预制菜研发生产，着重支持鱼面加工等特色水产品初加工产业。

推进农业产业融合发展。拓展农业多种功能，积极推动

产加销一体、农文旅融合。加快推进阳新县农产品加工产业园二期建设项目，形成集农产品加工、仓储物流、交易展示等功能为一体的农产品加工园。加快推进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项目，建成农业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重点打造“荆头山柑橘小镇”“率洲柑橘强镇”等产业强镇。不断壮大休闲农业、民宿经济等特色产业，加快推进王英南山万亩茶园、太子豆腐小镇等建设，开发特色生态休闲渔业产业集群。

（3）大力培育现代服务业

深入推进全域旅游建设。塑造“山水阳新、一见倾心”旅游新形象，打造中部地区旅游休闲康养中心、湖北旅游强县。优化升级仙岛湖、七峰山、父子山、天空之城、地心大峡谷等重点旅游景区，发挥仙岛湖景区龙头带头作用，提档升级旅游基础设施，延长旅游产业链，着力打造一批“畅游阳新”精品旅游线路。实施文旅融合发展工程，开发利用富河水运等传统水文化资源，用好用活采茶戏等民俗文化资源，保护利用仙岛湖等山水文化资源，把旅游和农耕体验、红色资源、生态资源、文化传承有机结合，提升乡村旅游知名度、影响力和综合效益。

大力发展现代物流业。重点发展仓储物流业，依托交通综合优势，建设各具特色、功能完善的公路港、铁路港、航运港，降低物流成本、提高物流效率，加快构建现代物流产业体系。积极对接鄂州顺丰机场，协同武汉、鄂州、黄石、黄冈共同构筑亚洲最大的空中物流平台。着力推进新港多式

联运示范工程建设，努力打造年吞吐量亿吨的鄂东南地区商贸物流中心。加快智慧物流园提档升级，依托网络货运平台科学整合资源配置，组建智慧供应链产业园。提升航运中心运输时效和物流资源的公共效用，提供物流多路径选择方式。

稳妥推进电子商务。构建连接各种电子商务交易的网络平台，面向各种产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服务，开展在线直购直销等电子商务活动。大力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建立中心村配送中心，形成农村“最后一公里的配送服务任务”。依托新港保税物流中心，加快建设第三方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平台。引导企业提升电子商务应用能力水平，促进产品网上交易、网上定制，促进上下游关联企业协同发展。打造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试点升级版。

2. 深化产业结构调整

加快推进落后产能淘汰。强化安全、环保、能耗、物耗、质量、土地等指标的约束作用，通过市场竞争淘汰落后产能，腾出更多的环境容量和发展空间。参照负面清单管理模式，加强产业转移的引导和调控，防止出现污染转移，避免低水平重复建设，严禁落后产能转移。支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规划布局的企业，运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对落后产能进行改造。支持优势企业通过兼并、收购、重组落后产能企业。建立重污染产能退出和过剩产能化解机制，对长期超标排放的企业、无治理能力且无治理意愿的企业、达标无望的企业，依法予以关闭淘汰。

加速产业转型升级。推进工业转型发展，围绕“数字化、

网络化、智能化、绿色化、安全化”的新一轮工业企业改造升级高质量发展要求，加速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推动机械制造、绿色建材、生物医药、轻工纺织等传统优势产业对标行业标杆，向高端化、集群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广泛运用高新技术改造提升专用汽车及其零部件、食品加工及生产、服装鞋帽、水泥建材等支柱产业。推动“阳商回归”，引进一批头部企业、终端产品企业，实施新一轮技术改造升级工程，大力引导企业“设备换芯、生产换线、机器换人”，助推工业“制造”向“智造”转变。

3. 推动能源结构调整

控制能源消费总量与强度。创新能源消费与管理制度、促进节能技术进步、强化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优化经济结构，督促工业企业采用先进技术，突出水泥等高耗能行业的综合能效提升技术改造，推广高效节能产品应用，持续降低单位产值能耗。推进国民经济各领域、生产生活各环节的节能降耗，确保能耗强度、碳排放强度稳步下降。严格控制煤炭消费总量，提高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水平，继续实施电代煤油、余热余气综合利用。

构建多元化清洁能源生产与供给体系。提高风能、光伏发电、生物质能清洁能源在能源消费中的比重，因地制宜发展和保障新能源供应，形成多轮驱动的能量供应体系。重点推进龙港镇、枫林镇、木港镇、排市镇、韦源口镇等相关镇区风力发电项目建设和更新改造，推进浮屠镇、洋港镇光伏发电项目，推进户用光伏发电系统惠民和光伏应急照明系统

建设。推动小水电站节能增效、绿色改造。加大电网建设投入，优化电网结构，继续实施农网城网改造工程和输变电能力气站，减小供电半径，提高供电可靠性，提升电网承接各类型电源接入能力和抗灾减灾能力。

大力推进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气化长江、气化乡镇、供热暖居等项目工程，建设完善沿江镇区天然气管网等设施，满足园区供气、供暖等需求，推进管道天然气向农村延伸。充分利用建设 LNG 接收储存基地优势，加快推动天然气应急储备基地建设，大力支持富池镇 LNG 罐箱多式联运和调峰储备建设，拓宽天然气供应渠道，打造中部地区天然气应急储备战略基地。

4. 推进运输结构调整

推动交通运输“公转铁”“公转水”。坚持以市场化为导向，发挥不同运输方式竞争优势和组合效率，推动交通运输行业实现碳中和、碳达峰。发挥阳新水资源优势，大力推进江海联运、公铁水联运，积极推进铁路进园、铁路进港，加快推进大宗及中长距离货物运输由公路向铁路和水运转移，降低大宗货物长距离运输比重。

大力支持县域交通建设。规划建设绕城国道，加强环城西路建设，完善城东新区各片区、经济开发区路网体系，缓解区域交通压力，提升阳新到武汉市快速通达能力，满足城市交通量快速增长需求。加快高铁站配套设施建设，实施高铁站前广场及配套道路设施工程建设。加快建设公共停车场、充电桩、农贸市场等基础设施，打造宜购、宜行的快出

快进环境，着力构建 15 分钟步行生活圈。

推进绿色交通系统建设。加快推进以低碳、生态为特征的绿色交通系统建设，推广节能环保运输工具，加快构建以公共交通为主体的城镇机动化出行系统。积极研究并适时出台营运车辆使用新能源、清洁能源的鼓励政策措施。加大全市道路运输行业宣传力度，在新增或更新城市（乡）公交车、城市出租车、驾驶培训教练车辆时，推广使用电力、天然气作为动力。进一步完善城区范围内充电设施布局，在加油站、停车场、居民小区等区域逐步增设新能源充电桩，保障充电需求。

5. 实施行业清洁化生产

推行重点行业清洁生产。通过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提高资源、能源重复利用率，从源头削减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的排放量。依法落实企业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加大自愿性清洁生产审核激励力度。重点推进农副食品加工、化工、水泥等重点行业清洁生产审核，将重点行业企业分批列入年度清洁生产审核重点企业名单，鼓励企业实施清洁化改造。

6. 加强资源循环利用

加快工业园区绿色循环化改造。发展环境友好型工业，建立低碳经济工业园。推进城北工业园、滨江工业园产业之间循环耦合，科学合理布局静脉产业，探索各种废弃物资源综合利用的新途径。优化园区内的企业和基础设施的空间布

局，积极推广集中供气供热供水，实现土地节约集约高效利用。

提高城乡垃圾处理水平。完善“村（社区）收集—镇（街道）转运—县处理”的垃圾收集转运处理模式，在全县推广“枫林经验”、阳新模式，建设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示范街镇，将 100 个社区纳入先行试点范围。加快再生资源回收点、再生资源利用中心建设、大型及中型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建设集焚烧发电、餐饮垃圾生化处理、市政污泥处理于一体的静脉产业园。到 2027 年底，建成分类投放、收集、运输的生活垃圾收运网络。持续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治理，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引导城乡居民树立绿色低碳生产生活理念。

（四）厚植生态文化，助力生态阳新建设

1. 建设生态文化载体

深挖生态文化资源。依托山水资源、民居文化、红色文化等，大力发展生态旅游、乡村旅游、红色旅游。以“生态观光、康养度假、乡村休闲”为主导，发展生态文化旅游产业。重点依托仙岛湖、网湖、富河、七峰山、滴水涯、地心大峡谷等突出生态资源，发展运动探险体验产品、主题酒店、民宿客栈、生态农庄、房车露营地等特色业态。结合乡村振兴和美丽乡村建设，打造一批以王英镇新屋村、泉丰村、高山村、富池港下村、龙港汪家垅村、界首村、兴国南市村、三溪姜福村、枫林湖田村等为代表的乡村旅游示范村，引导乡村旅游集聚发展。以龙港湘鄂赣革命根据地旧址群、湘鄂赣边区鄂东南革命烈士陵园、王平将军纪念园等为重点，进一步挖掘红色文化内涵，创新文旅融合发展新模式，打造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发挥中部崛起战略中鄂赣省际链接节点县的区位优势，扩大与江西邻近县市的交流合作，协同构建区域间生态、文化遗产合作机制，联动打造鄂赣湘幕阜山生态文化旅游带。推动县域经济发展实现动能转换，努力将生态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将绿水青山变成金山银山。

推动生态文化传播与发展。坚持文旅融合、农旅融合，深入挖掘阳新历史文化、民俗文化、农耕文化，推出一批文化研究成果和文艺精品力作，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不断推出更多有地方特色的优秀文化作品，扶持和推动优秀

文化产品创作、生产、传播，支持阳新采茶戏、阳新布贴创作与创新，开展一月一节宣传活动，推动非遗文化持续传承发扬。通过拍摄系列宣传片、制定宣传广告语、加强微博、微信、新闻等线上线下多途径，扩大阳新“革命老区”红色文化、“山水阳新”生态文化等特色文化的知名度与影响力。

2. 强化生态文明宣传教育

开展领导干部生态文明教育培训。充分利用党校等平台，在全县范围内广泛开展生态文明教育，定期举办生态文明建设培训、讲座等，提升领导干部对于生态文明的认识，提高广大领导干部进行生态文明建设实践的自觉性。

加强家庭生态教育。全面普及现代家庭教育知识，通过“大型亲子户外活动”、家长培训班等形式，着力提升家长生态素养，注重培养孩子养成热爱自然、亲近自然的行为习惯和意识，创建亲子和谐的生态家庭。

广泛开展校园生态教育。开展生态文化进校园、进课堂活动，将生态文明教育纳入全县各级教育体系，提升学生生态保护意识，组织青少年开展各类生态文明教育实践活动，围绕长江大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等主题，组织开展征文、摄影、书法和绘画大赛等文化活动。加大环境公益广告宣传力度。

3. 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推广绿色建筑。推进绿色建筑标准实施，加强规划、设计、施工和运行管理。倡导建筑绿色低碳设计理念，充分利

用自然通风、天然采光等，降低住宅用能强度，提高住宅健康性能。推动有条件政府投资公益性建筑、大型公共建筑等新建建筑全部建成星级绿色建筑。提高绿色建筑工程质量，开展绿色农房建设试点。加强绿色建筑运行管理，提高绿色建筑设施、设备运行效率，将绿色建筑日常运行要求纳入物业管理内容。到 2027 年，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稳定保持 100%。

践行绿色生活方式。推动衣、食、游、住、行等各个领域加快向绿色转变，以绿色消费倒逼绿色生产。积极引导消费者购买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高能效家电、节水型器具等节能环保低碳产品。深入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商场等绿色生活示范创建行动，广泛宣传推广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理念和生活方式。倡导非政府机构、企业实行绿色采购。支持发展共享经济，减少资源浪费。限制生产、销售和使用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袋、塑料餐具，扩大可降解塑料产品应用范围。加快推进快递业绿色包装应用。培育一批应用节能技术、销售绿色产品、提供绿色服务的绿色流通主体。以餐饮企业、酒店、机关事业单位和学校食堂等为重点，创建绿色餐厅、绿色餐饮企业，倡导“光盘行动”，全面推广新能源及清洁能源车辆使用。

4. 推进生态文明共建共享

推动全民参与生态文明建设活动。组织引导全社会参与生态文明建设事务，建立公众参与环境管理决策的有效渠道

和合理机制，推动生态环境治理全民行动体系建设。引导公众从绿色出行、绿色消费、光盘行动、垃圾分类等多方面践行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拓展公众参与环境保护的渠道。开展民族文化、红色文化、社区文化、乡土文化、校园文化、企业文化等活动建设，培育积极健康、多姿多彩的社会文化形态，推动全民参与的文化大繁荣大发展。

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满意度。开展形式多样、丰富生动的生态体验活动，让公众充分感受到自然生态系统的文化和服务价值，引导社会树立绿色意识，推动形成珍爱自然、呵护生态的良好行为，增强群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五) 完善生态制度，护航生态文明建设

1. 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制度

依法落实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依法对土地利用有关规划和区域、流域的建设、开发利用规划，以及工业、农业、畜牧业、林业、能源、水利、交通、城市建设、旅游、自然资源开发的有关专项规划，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加强新港园区、城北工业园、滨江工业园等环境影响评价动态管理，及时组织园区进行环境影响跟踪评价。

严格落实环境信息依法披露制度。按照《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规定制定办法》《环境信息依法披露制度改革方案》《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建立顺畅的环境信息公开渠道，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公布阳新环境信息、公示重大决策，保障公众的环境知情权和监督权。加强阳新县人民政府网生态环境版块建设，加强环境质量状况、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环境行政处罚和实施行政强制措施情况等环境信息公开内容。督导企业建立健全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制度，建立准确的环境信息管理台账。定期调查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知晓度。

全面落实排污许可管理制度。对排污单位的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工业固体废物、工业噪声等污染物排放行为实行综合许可管理。将排污许可证和排污登记信息纳入执法监管数据库，将排污许可执法检查纳入生态环境执法年度计划，加强对排污许可证记载事项的清单式执法检查。定期组织开

展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落实情况的检查。加强排污许可证质量管理，建立质量审核机制，定期开展排污许可证质量核查。

2. 健全资源高效利用制度

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建设节水型社会，开展“总量强度双控”“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城镇节水降损”“重点地区节水开源”和“科技创新引领”六大重点行动，提高各领域、各行业用水效率，提升全民节水意识。构建阳新县智慧水务系统，实现阳新县水务精细化管理和现代化服务要求。加快推进王英、富水、青山、罗北口等8个灌区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着力提升农业用水效率。积极推动污水资源化利用，加强非常规水源配置利用，加强再生水循环利用，建设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循环利用有机结合的综合治理体系，统筹再生水生产、调配、利用各环节，提升再生水高效资源化利用水平。

加强土地资源集约利用。按照建设资源节约型社会的要求，加快阳新各类用地由外延扩张向内涵挖潜、由粗放低效向集约高效转变，引导工业企业入园集聚发展，不断推动重点产业集群化发展，形成上下游产业配套密切、分工明确、链条衔接的特色产业集群。以“亩产论英雄”为导向，大力推进工业用地倍增、低效闲置土地处置、违法占用耕地查处、招商引资提质增效等“四大行动”，严把企业入园用地关；充分发挥盘活项目攻坚指挥部效用，按闲置厂房、闲置扩建、低效整治三种模式，有序推进台阳数控、连永锰业、联富箱包、信捷铝轮等项目盘活工作。

加强能源节约利用。加强重点领域能源节能提效，加快工业、建筑、公共机构等重点领域节能技术改造，不断提高能源利用效率。督促水泥行业企业采用先进技术，加强高耗能行业的能效综合提升技术改造，推广高效节能产品应用，持续降低单位产值能耗。提高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水平，在全县工业企业有序实施煤炭消费减量替代项目，持续降低煤炭消费比重，继续实施电代煤油、余热余气综合利用。全面提升新建建筑能效水平，加快发展超低能耗建筑，积极推进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大力推广绿色建筑，到2027年，城镇新建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加快公共机构既有建筑围护结构、供热、制冷、照明等设施设备节能改造。大力支持车桩相随、智慧高效的充电桩、综合供能服务站等新能源终端设施建设，加快推进阳新县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 完善生态保护和修复制度

深入推行河湖长制。实施河湖流域综合防控，加强对全县境内河流、湖泊、水库保护，持续推进河湖长制向小微水体延伸。组织开展责任河湖的巡查和侵占河道、围垦湖泊、超标排污、违法养殖、非法采砂、破坏航道、电毒炸鱼等专项治理、整治行动。协调上下游、左右岸、干支流相关地区以及部门（单位）落实流域河湖联防联控机制。常态化开展河湖“清四乱”工作，完善河湖日常管护机制，落实小微水体的管理保护工作。督导河湖长履职尽责，对其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组织考核。加大河湖长制宣传力度，建立河湖管理保护信息发布平台，发动新闻媒体、社会公众等参与监督河湖长

制工作。

全面推行林长制。全面履行各级林长主体责任，常态化开展林长巡林、召开林长推进会等，及时协调解决林业资源保护发展中的重点难点问题。不断规范完善林长制组织体系和工作机制，强化工作督查和考核激励，将考核结果作为各地年度综合考评的重要依据。健全网格化源头管护体系，不断提升林草资源源头治理能力。加强护林员、监管员等基层管护力量。

健全生态保护补偿制度。组织推进本行政区域生态保护补偿相关工作，开展对生态环境保护的贡献者、生态环境破坏的受害者和减少生态环境破坏者的生态补偿。针对网湖、富水等重点区域开展水流生态保护补偿。逐步对黄石市网湖湿地自然保护区、七峰山森林公园、莲花湖国家湿地公园以及森林、水流、湿地、耕地、大气等重要生态领域的生态保护和生态改善给予补偿。引导受益地区与生态保护地区、流域下游与上游之间，通过自愿协商建立横向补偿关系。加强生态保护补偿效益评估，及时、科学评价生态保护补偿政策实施的效果。

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定期组织从环保督察、突发环境事件、专项行动案件等渠道开展生态环境损害线索筛查。强化过程监管，加强对生态环境损害鉴定评估、赔偿磋商、案件审理、修复实施的全过程监督，建立社会监督机制。严格组织修复效果评估，确保赔偿到位、修复有效。

4. 提高生态环境治理能力

健全生态环境应急管理机制。加强生态环境应急能力建设，健全应急管理体系和协调机制。开展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演练，依法科学妥善处置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完善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处置和损害赔偿恢复机制，将有效防范和妥善应对重大以上突发生态环境事件作为地方政府的重要任务，纳入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和生态文明建设考核机制。

完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推动监测网点布设重点向乡镇、农村延伸，兴国镇、城东新区（综合农场）、经济开发区（城北工业园）等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加快实现乡镇监测站点全覆盖。加强空气自动监测网络，强化污染源追踪和解析，开展道路环境空气污染监测工作。持续推进噪声监测自动化。开展长江、网湖、王英水库等重点水系水生态监测。加强与远大富池化工、驰顺化工等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环境监测和农业面源监测。因地制宜组织开展工业园区、交通污染、秸秆焚烧、重金属、典型城镇污水处理厂、黑臭水体等专项监测。完善监测技术，推进数字化技术在生态环境监测实时感知、采样分析、质量控制、数据处理、综合评价、应急预警、集成共享等全链条中的深度应用。到2027年，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基本实现环境质量、重点污染源、生态质量状况监测全覆盖。

加强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建设。严格落实各项执法制度规范要求，坚持执法程序与实体并重，依法履职，切实提高环境执法公信力。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现场执法检查，调整

优化现有抽查事项清单。优化生态环境保护执法非现场监管方式，以污染源自动监控为主，结合视频监控以及环保设施用水、用电非现场监控手段，综合利用遥感、无人机、大数据分析等先进科技设备，大力拓展非现场监管手段及应用。加强基层环保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技能培训和专业知识学习，提升一线环保执法人员素质。

第四章 重点工程与效益分析

（一）工程内容与投资估算

根据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目标，围绕生态创建的建设任务，针对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突出重点、突破难点，重点谋划了“生态安全建设工程”“生态空间建设工程”“生态经济建设工程”“生态生活建设工程”“生态文化建设工程”五大领域共 17 个重点项目，其中生态安全项目 8 项，生态空间项目 5 项，生态经济项目 1 项，生态生活项目 2 项，生态文化项目 1 项。

（二）效益分析

重点项目是阳新县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是阳新县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的重要抓手，是阳新县实现创新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的重要途径。规划项目的实施将极大地提高阳新县生态文明建设水平，对环境质量改善，流域高效开发及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1. 生态环境效益

通过实施阳新县网湖流域排污口整治及周边湖泊水生态修复工程、阳新县网湖水利综合治理及生态修复工程、阳新县重点湖泊水生态修复工程，阳新县马蹄湖、蓬花湖、南门河、北湖等生态治理可持续发展项目，能够有效提升区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网湖等湖泊水质，保障国控省控断面持续

稳定达标。通过实施阳新县黄颡口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阳新县 2024-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能有效改善区域农田土壤环境质量。通过实施开玄低碳环保产业中心项目，能够提高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通过实施阳新县尾矿库综合治理项目，有效防范环境风险。通过实施阳新县马蹄湖、北湖、独山湖岸线环境整治项目，有效保护生态空间，实现河湖岸线合理利用。

到 2030 年，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将稳步提升，重度、中度污染天数持续下降，PM_{2.5} 浓度达到或优于黄石市考核目标并保持稳定；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国控省控断面稳定达标；全区土壤污染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土壤环境质量不会降低；生态空间得到有效保护，防范环境风险能力明显提升。

2. 经济效益

通过实施开玄低碳环保产业中心项目、王英仙岛湖南山万亩茶园、龙港红色小镇建设等重点项目工程，能够带动生态工业、生态农业、生态旅游和生态服务业的全面快速发展，进一步扩大人民群众收入途径，增加人民群众收入。随着阳新县生态文明建设的深入推进，整个社会和经济系统的运行效率得到全面的加强和提高，经济系统将始终保持在高效、稳定的状态下运行，整个经济系统的投入产出比进一步提高，经济发展的“含绿量”将进一步提升。

3. 社会效益

通过实施重点工程项目，阳新县百村万树绿化提升行动、英仙岛湖南山万亩茶园、阳新县黄颡口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美丽乡村示范片项目能够具体实现改善生活污水、生活垃圾治理情况、提升人居环境，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提高民众价值观念、提高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参与度等目标，从而带来突出的社会效益。

重点工程项目的实施，能够将生态文明理念深入到全社会范围内，推动形成文明、健康、环保、节约的生产和生活方式，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和保护自然的生态价值观念，显著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更有利于促进“生态阳新”建设，具有明显的社会效益。

第五章 保障措施

（一）组织领导

县委、县政府成立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领导小组，统筹规划实施，全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工程。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由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创建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做好组织协调、任务分解、督促检查工作；组织开展规划修编及动态调整；发布年度实施方案；完成年度评估。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健全部门分工负责、齐抓共管的管理体系和运行机制，把生态文明建设指标和任务分解到各相关部门，各部门制定具体的实施计划，各部门一把手负总责，同时落实各项任务的具体责任机构和责任人。建立部门协商机制，定期召开会议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建立县、乡镇、村三级联动、各部门协同推进、全社会广泛参与的工作机制。

（二）监督考核

加强对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创建工作的监督。细化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的工作任务并落实责任主体，对重点工作进展动态跟踪督办，将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有关重点工作纳入考核体系。建立规划实施情况日常工作调度机制和定期评估工作机制，及时查找创建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提出整改措施。发挥民主监督作用，进一步增强社会舆论监督力度，完善有奖举报制度，畅通投诉举报渠道，

鼓励广大群众检举揭发各种违反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行为。

(三) 资金统筹

建立生态文明建设长效投入机制，构建财政、社会、金融资本等多种类型资金参与生态文明建设的发展格局。拓展筹资渠道，统筹生态环保领域资金，积极争取中央和省级财政资金，引入社会资本，加快推进重点工程项目实施，确保生态文明建设的投入，适当给予税收和金融政策优惠，拓宽资金渠道，缓解财政压力。加强生态文明建设项目资金的审计和监管工作，建立有效的资金专款专用监管制度，确保生态文明建设各项工作按计划推进。

(四) 科技创新

大力推动生态环境保护领域的技术革新工作，充分发挥环境科技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引领、支撑和保障作用。强化企业创新主体作用，积极推广国家重点环保实用技术，引导企业开展技术创新和转型升级，加强绿色循环、高效节约、清洁生产、超低排放的生产技术和工艺应用。加快建设包括企业、学校、科研机构、中介机构和政府部门的创新体系，全面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和科技供给能力。大力推进创新机制、创新网络和政策环境建设，通过建设科技公共服务平台，完善区域创新体系建设，形成科学与经济紧密结合的有效机制，发挥科技在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中重要支撑作用。

(五) 社会参与

以观念更新为先导，引领经济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将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知识纳入国民教育和培训体系，将生态文明理念的宣传教育落实到位，增强全民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通过弘扬生态道德，唤醒民众的生态自觉，形成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广泛共识。维护公民对生态环境保护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充分调动广大人民群众参与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创建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推进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决策的科学化和民主化。

附表

阳新县生态文明建设规划指标表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责任单位			
目标责任	(一) 目标责任落实	1.	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占党政实绩考核的比例	%	≥20	县委组织部			
		2.	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制度	-	建立	县纪委监委			
		3.	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	开展	县委组织部、县审计局、县纪委监委			
生态安全	(二) 环境质量改善	4.	PM _{2.5} 浓度	μg/m ³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且保持稳定或持续下降	县生态环境局			
		5.	水环境质量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且保持稳定或持续提高	县生态环境局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 III 类水体比例						
			县城污水处理率		≥95				县住建局
			县级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率		100				县住建局
	较大面积农村黑臭水体整治率		100	县生态环境局					
	(三) 生态质量提升	6.	区域生态保护监管			%	△EQI>-1	县生态环境局	
			生态质量指数 (EQI)	-					
			自然保护地和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环境重点问题整改率		100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生物多样性调查	-	开展				县生态环境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农业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责任单位	
						农村局	
		7.	生态系统保护修复				
			森林覆盖率	%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草原综合植被盖度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不涉及	
	(四)生态环境风险防范	8.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	≥93	县农业农村局	
		9.	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	-	有效保障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0.	外来物种入侵防控	-	有效开展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农业农村局	
		1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机制	-	建立	县生态环境局、县应急管理局	
	生态经济	(五)节能减排降碳增效	12.	新增和更新公共汽电车中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辆比例	%	≥80	县交通运输局
		(六)资源节约集约	13.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县水利和湖泊局
			14.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县水利和湖泊局
15.			农膜回收率	%	≥85	县农业农村局	
16.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县经信局	
生态文化	(七)全民共建共享	17.	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满意度	%	≥90	县生态环境局	
		18.	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	%	100	县住建局	
生态文明	(八)体制机制保障	19.	生态环境信息公开率	%	100	县生态环境局	
参考性指标		1.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控)率	%	中西部其他地区、东北	县生态环境局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责任单位
					地区: ≥ 30	
		2.	声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且保持稳定或持续提高	县生态环境局、县城管局、县交通运输局
		3.	危险废物填埋处置量占比	%	持续下降	县生态环境局
		4.	河湖岸线保护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县水利和湖泊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5.	规模以下畜禽粪污集中收运利用体系	-	建立	县农业农村局
		6.	耕地土壤有机质含量	g/kg	保持稳定或有所提高	县农业农村局